

普通事项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晋江市供电公司文件

晋电发展〔2025〕126号

签发人：陈聪法

国网晋江市供电公司关于 110 千伏蓬江线、110 千伏永江线电力线路保护区划定的请示

晋江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根据《福建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做好电力设施保护区划定公告和标示工作的通知》（闽经信政法〔2018〕167号）的安排，我公司现将 110 千伏蓬江线、110 千伏永江线电力线路的保护区划定申请材料呈报贵局，如无不妥，请予以划定。

- 附件：1.福建省电力设施（电力线路）保护区划定申请表
2.110 千伏蓬江线、110 千伏永江线线路路径图
3.关于 110 千伏蓬江线、110 千伏永江线线路保护区内建筑物情况的说明

4.泉发改审〔2023〕67号等相关批复文件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晋江市供电公司

2025年11月26日


(联系人：许龙跃，联系电话：13960350217)

附件 1

福建省电力设施（电力线路）保护区划定申请表

（2 条 110 千伏线路）

申请单位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 晋江市供电公司		产权所在地	晋江市					
经办人	许龙跃		联系方式	13960350217					
申报内容	序号	电压等级 (千伏) 及电力设施名称	投运时间	起点位置	终点位置	线路长度 (km)	所跨行政区域 情况	保护区范围	批复文号
	1	110 千伏 蓬江线	2025 年 11 月	晋江市 东石镇 蓬江线 #14 塔	晋江市 东石镇 蓬江线 #39 塔	4.456 km	晋江市 东石镇	导线边线向外 侧水平延伸并 垂直于地面所 形成的两平行 面内的区域， 110 千伏电力 线路导线边线 延伸距离为： 10 米。	泉发改审 〔2023〕67 号
	2	110 千伏 蓬江线	2025 年 11 月	晋江市 东石镇 蓬江线 #39 塔	晋江市 东石镇 龙江变	0.083 km	晋江市 东石镇	地下电缆为电 缆线路地面标 两侧各 0.75 米 所形成的两平 行线内的区 域。	泉发改审 〔2023〕67 号
3	110 千伏 永江线	2025 年 11 月	晋江市 东石镇 永江线 #20 塔	晋江市 东石镇 永江线 #45 塔	4.403 km	晋江市 东石镇	导线边线向外 侧水平延伸并 垂直于地面所 形成的两平行 面内的区域， 110 千伏电力 线路导线边线 延伸距离为： 10 米。	泉发改审 〔2023〕67 号	

4	110 千伏 永江线	2025 年 11 月	晋江市 东石镇 永江线 #45 塔	晋江市 东石镇 龙江变	0.085 km	晋江市 东石镇	地下电缆为电 缆线路地面标 两侧各 0.75 米 所形成的两平 行线内的区 域。	泉发改审 〔2023〕67 号
申报 单位 承诺	<p>本公司承诺此申请所涉及的电力线路均依法、依规建设和运行，并经验收合格后已投入使用，与沿线相邻物权方不存在未解决的问题；本公司所提交的申报材料内容和所附资料均真实、合法、有效；若在保护区范围内发生权益纠纷，由本公司会同属地政府及所有权方依法依规协商解决。以上承诺若有不实，本公司承担由此引起的相关法律责任。</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 350582 年 7 月 18 日</p>							
所辖镇 政府 (街道 办)意 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p>							

附件 2

110 千伏蓬江线/永江线线路路径简图





附件 3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晋江市供电公司关于 110 千伏蓬江线等 2 条电力线路保护区内 处临近建筑物情况的说明

110 千伏蓬山-龙江线等 2 条电力线路保护区共 60 处临近建筑物，线路与 60 处临近建筑物距离皆满足规程要求，现对这 60 处临近建筑物安全距离作如下说明：

一、110 千伏蓬江#16/永江线#22 塔-蓬江#17/永江线#23 塔 临近建筑物

110 千伏蓬江#16/永江线#22 塔-蓬江#17/永江线#23 塔临近 1 处建筑物，建筑物①建筑物高程 31.14 米，水平距离 9.7 米，导线高程 45.5 米；具体数据详见附件。

二、110 千伏蓬江#20/永江线#26 塔-蓬江#21/永江线#27 塔 临近建筑物

110 千伏蓬江#20/永江线#26 塔-蓬江#21/永江线#27 塔临近 9 处建筑物。建筑物①高程 24.77 米，水平距离 7.1 米，导线高程 46.68 米；建筑物②高程 26.34 米，水平距离 14.7 米，导线高程 47.53 米；建筑物③高程 39.87 米，水平距离 9.7 米，导线高程 47.63 米；建筑物④高程 39.85 米，水平距离 10.4 米，导线高程 46.98 米；建筑物⑤高程 42.23 米，水平距离 5.5 米，导线高程 45.73 米；

建筑物⑥高程 35.53 米，水平距离 9.3 米，导线高程 44.83 米；建筑物⑦高程 38.84 米，水平距离 1 米，导线高程 44.93 米，具体数据详见附件。

三、110 千伏蓬江#21/永江线#27 塔-蓬江#22/永江线#28 塔临近建筑物

110 千伏蓬江#21/永江线#27 塔-蓬江#22/永江线#28 塔临近 4 处建筑物。建筑物①高程 41.04 米，水平距离 7.43 米，导线高程 48.67 米；建筑物②高程 26.66 米，导线高程 47.68 米；建筑物③高程 38.63 米，导线高程 45.58 米；建筑物④高程 30.51 米，水平距离 1.7 米，导线高程 45.58 米；建筑物⑤高程 27.52 米，导线高程 45.73 米，具体数据详见附件。

四、110 千伏蓬江#23/永江线#29 塔-蓬江#24/永江线#30 塔临近建筑物

110 千伏蓬江#23/永江线#29 塔-蓬江#24/永江线#30 塔临近 9 处建筑物。建筑物①高程 32.69 米，水平距离 15.03 米，导线高程 47.58 米；建筑物②高程 28.3 米，水平距离 9.03 米，导线高程 46.63 米；建筑物③高程 28.14 米，水平距离 31.43 米，导线高程 43.44 米；建筑物④高程 24.39 米，水平距离 24.36 米，导线高程 41.74 米；建筑物⑤高程 18.58 米，水平距离 0.99 米，导线高程 38.2 米；建筑物⑥高程 37.92 米，水平距离 0.6 米，导线高程 37.85 米；建筑物⑦高程 37.71 米，水平距离 12.6 米，导线高程 37.56 米；建筑物⑧高程 17.42 米，水平距离 4.73 米，导线高程 37.51 米；

建筑物⑨高程 16.48 米，水平距离 6.89 米，导线高程 39.65 米，具体数据详见附件。

五、110 千伏蓬江#24/永江线#30 塔-蓬江#26/永江线#32 塔临近建筑物

110 千伏蓬江#24/永江线#30 塔-蓬江#26/永江线#32 塔临近 2 处建筑物。建筑物①高程 17.26 米，导线高程 43.14 米；建筑物②高程 20.75 米，导线高程 40.7 米,具体数据详见附件。

六、110 千伏蓬江#30/永江线#36 塔-蓬江#32/永江线#38 塔临近建筑物

110 千伏蓬江#30/永江线#36 塔-蓬江#32/永江线#38 塔临近 5 处建筑物。建筑物①高程 20.84 米，水平距离 10.28 米，导线高程 41.76 米；建筑物②高程 19.49 米，导线高程 32.64 米；建筑物③高程 14.11 米，水平距离 25.5 米，导线高程 32.53 米；建筑物④高程 12.74 米，水平距离 2.06 米，导线高程 30.2 米；建筑物⑤高程 15.47 米，水平距离 5.71 米，导线高程 33.07 米,具体数据详见附件。

七、110 千伏蓬江#33/永江线#39 塔-蓬江#34/永江线#40 塔临近建筑物

110 千伏蓬江#33/永江线#39 塔-蓬江#34/永江线#40 塔临近 12 处建筑物。建筑物①高程 23.2 米，水平距离 6.21 米，导线高程 31.42 米；建筑物②高程 10.0 米，水平距离 11.5 米，导线高程 32.28 米；建筑物③高程 17.76 米，水平距离 0.81 米，导线高

程 32.00 米；建筑物④高程 9.67 米，水平距离 2.25 米，导线高程 28.87 米；建筑物⑤高程 6.27 米，水平距离 0.55 米，导线高程 27.19 米；建筑物⑥高程 5.9 米，水平距离 2.77 米，导线高程 27.19 米；建筑物⑦高程 5.64 米，水平距离 1.24 米，导线高程 27.26 米；建筑物⑧高程 5.69 米，水平距离 5.8 米，导线高程 27.26 米；建筑物⑨高程 3.89 米，水平距离 15.8 米，导线高程 27.33 米；建筑物⑩高程 4.52 米，导线高程 27.83 米；建筑物⑪高程 7.63 米，水平距离 12.51 米，导线高程 28.98 米；建筑物⑫高程 3.41 米，水平距离 8.55 米，导线高程 28.98 米，具体数据详见附件。

八、110 千伏蓬江#34/永江线#40 塔-蓬江#36/永江线#42 塔临近建筑物

110 千伏蓬江#34/永江线#40 塔-蓬江#36/永江线#42 塔临近 18 处建筑物。建筑物①高程 13.26 米，水平距离 10.02 米，导线高程 24.89 米；建筑物②高程 4.19 米，水平距离 0.74 米，导线高程 24.53 米；建筑物③高程 7.04 米，水平距离 10.71 米，导线高程 24.53 米；建筑物④高程 5.87 米，水平距离 9.2 米，导线高程 24.31 米；建筑物⑤高程 10.05 米，水平距离 7.95 米，导线高程 25.46 米；建筑物⑥高程 3.56 米，水平距离 7.21 米，导线高程 25.44 米；建筑物⑦高程 3.27 米，水平距离 1.78 米，导线高程 25.65 米；建筑物⑧高程 2.83 米，水平距离 6.95 米，导线高程 25.76 米；建筑物⑨高程 2.98 米，水平距离 12.66 米，导线高程 26.97 米；建筑物⑩高程 15.59 米，水平距离 20.44 米，导线高程 29.05

米；建筑物⑪高程 8.71 米，水平距离 2.87 米，导线高程 27.76 米；建筑物⑫高程 2.77 米，水平距离 4.02 米，导线高程 27.66 米；建筑物⑬高程 8.64 米，水平距离 9.26 米，导线高程 24.53 米；建筑物⑭高程 2.96 米，水平距离 3.6 米，导线高程 25.69 米；建筑物⑮高程 10.13 米，水平距离 1.84 米，导线高程 25.89 米；建筑物⑯高程 6.11 米，水平距离 4.7 米，导线高程 26.54 米；建筑物⑰高程 4.02 米，水平距离 1.72 米，导线高程 26.72 米；建筑物⑱高程 3.19 米，水平距离 1.7 米，导线高程 29.2 米,具体数据详见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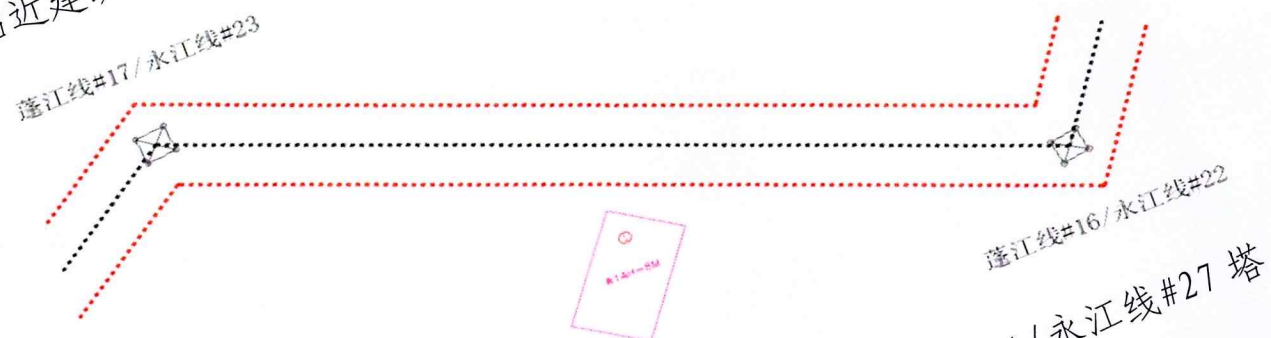
经现场查看，未发现上述建筑物、构筑物屋顶由易燃材料做成，将安排定期巡视确保安全。根据《架空输电线路运行规程》DL/T 741-2010 规范性附录 A.4、A.5 条规定，该处线路与建筑物、构筑物安全距离满足规程要求。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晋江市供电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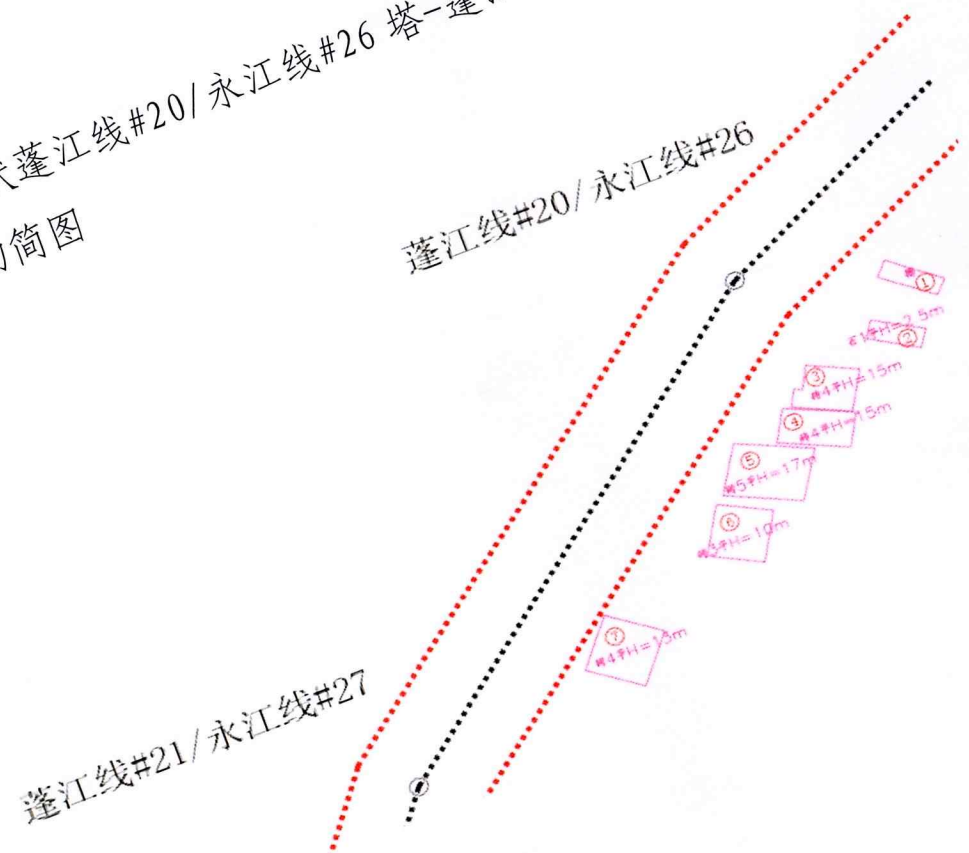
2025 年 11 月 21 日

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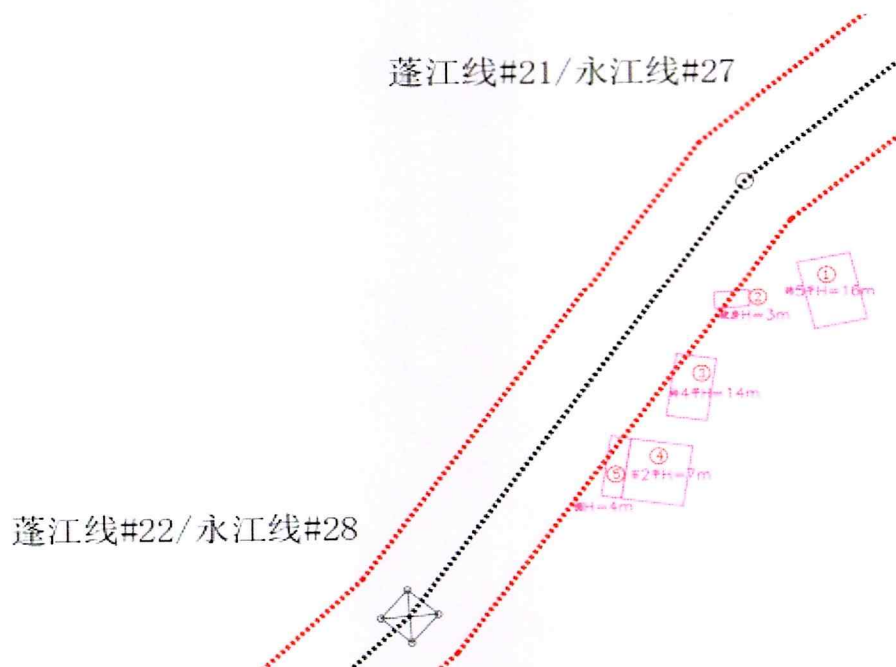
1.1. 110 千伏蓬江线#16/永江线#22 塔-蓬江线#17/永江线#23 塔 临近建筑物简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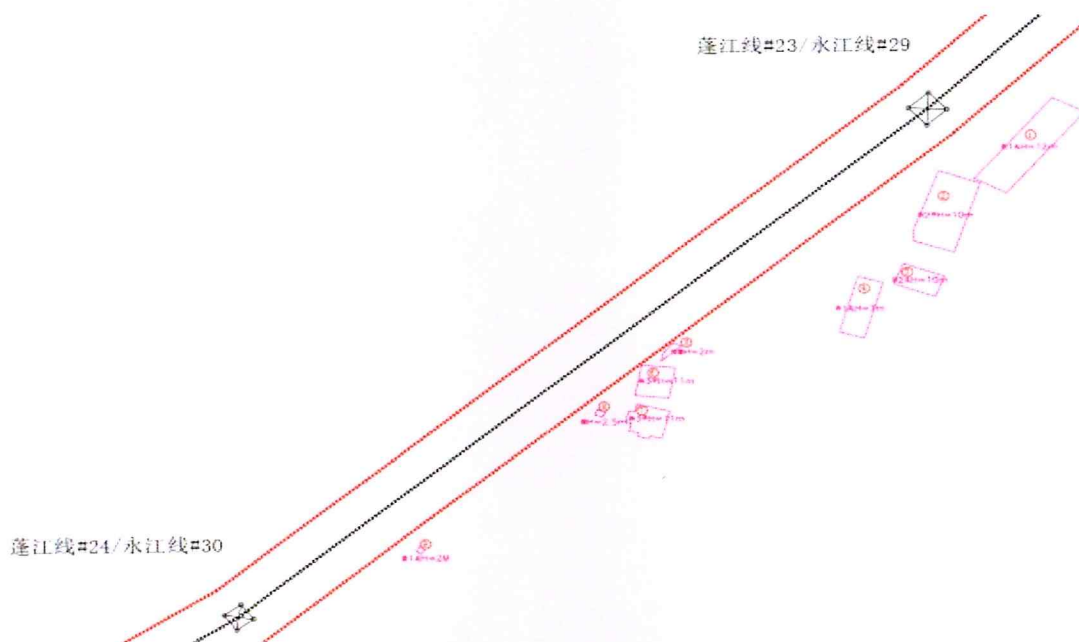
1.2. 110 千伏蓬江线#20/永江线#26 塔-蓬江线#21/永江线#27 塔 临近建筑物简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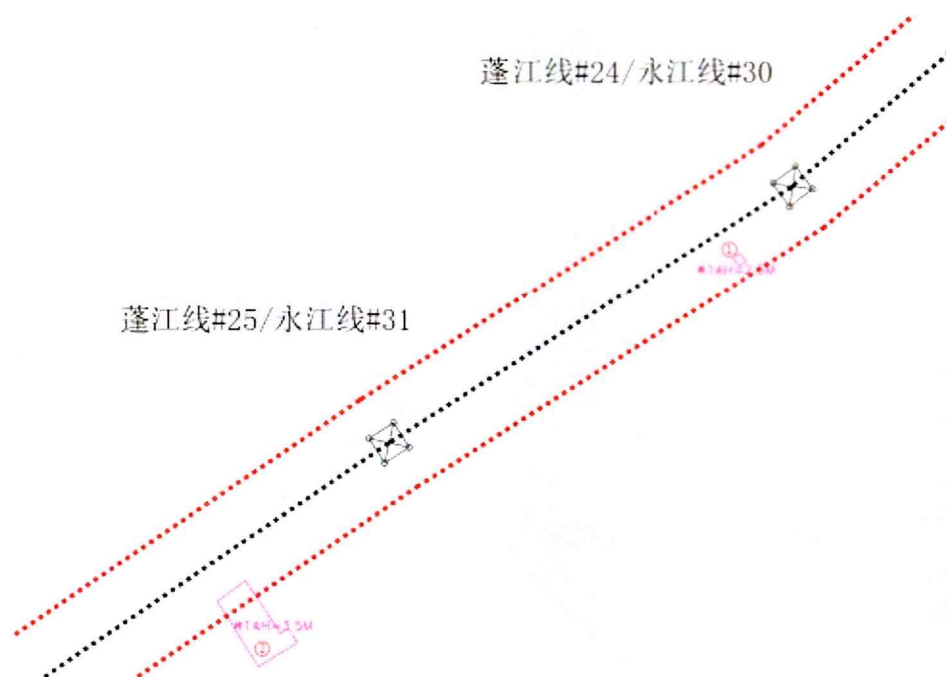
1.3. 110 千伏蓬江线#21/永江线#27 塔-蓬江线#22/永江线#28 塔
 临近建筑物简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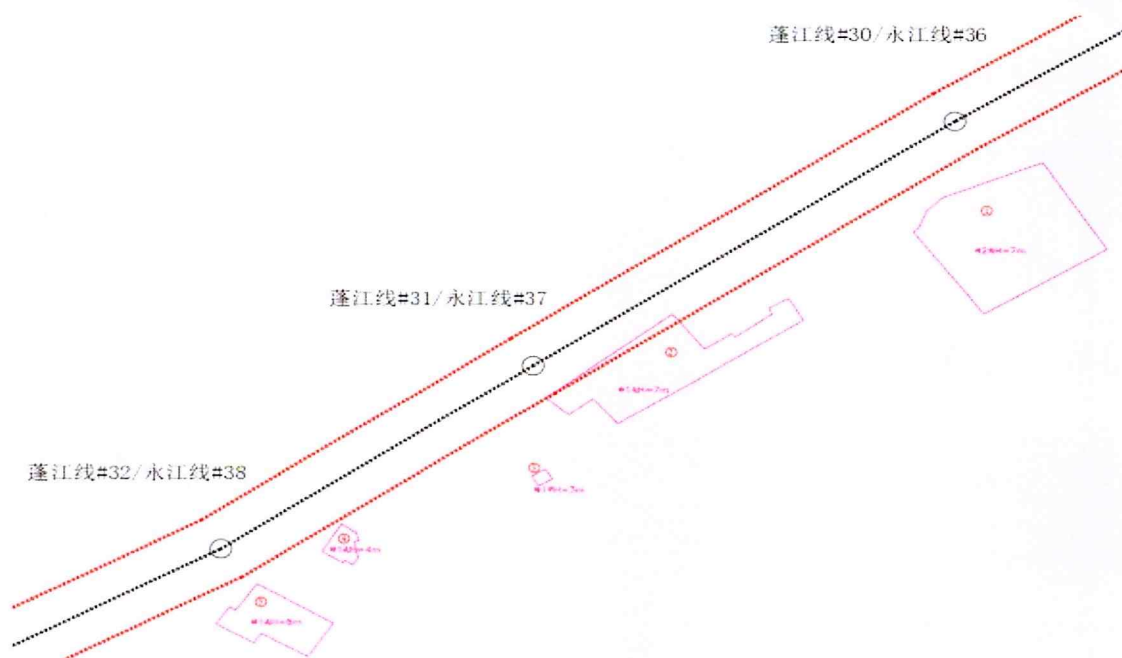
1.4. 110 千伏蓬江线#23/永江线#29 塔-蓬江线#24/永江线#30 塔
 临近建筑物简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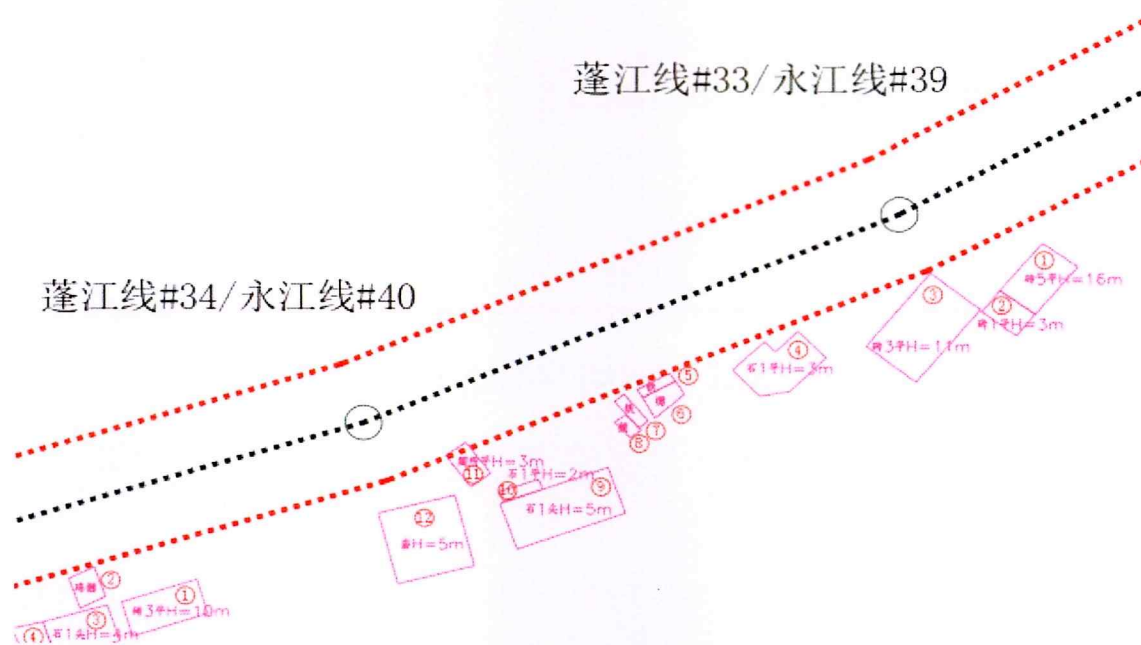
1.5. 110 千伏蓬江线#24/永江线#30 塔-蓬江线#25/永江线#31 塔
临近建筑物简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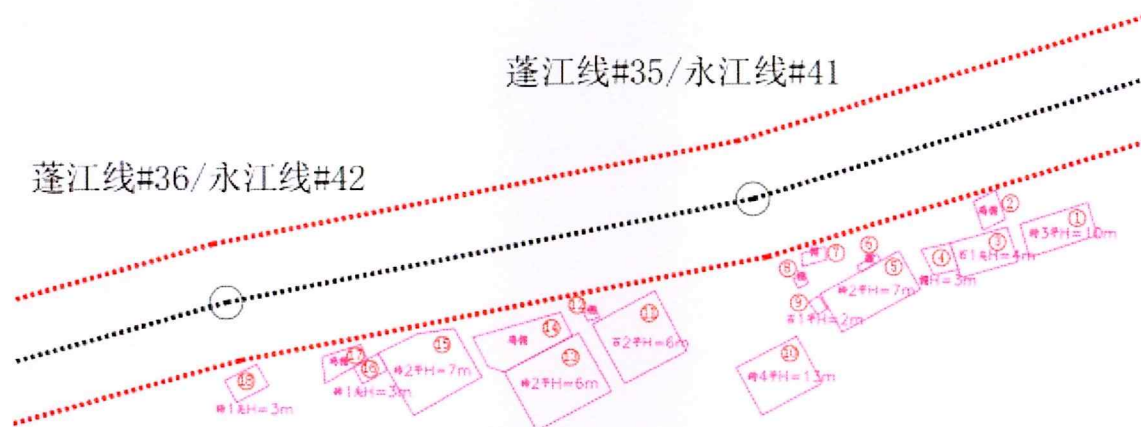
1.6. 110 千伏蓬江线#30/永江线#36 塔-蓬江线#32/永江线#38 塔
临近建筑物简图



1.7. 110 千伏蓬江线#33/永江线#39 塔-蓬江线#34/永江线#40 塔
 临近建筑物简图



1.8. 110 千伏蓬江线#35/永江线#41 塔-蓬江线#36/永江线#42 塔
 临近建筑物简图



附件 4:

泉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泉发改审〔2023〕67号

泉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 泉州晋江龙江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泉州供电公司:

报来《关于核准泉州晋江龙江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的请示》（泉电发展〔2023〕285号）及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就该项目核准事项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已列入《泉州市电力设施布局专项规划（2020-2035年）》（泉发改〔2023〕162号），为满足晋江东石集成电路产业园及周边区域的负荷增长需要，提高区域电网的供电能力和供电可靠性，依据《行政许可法》《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同意建设泉州晋江龙江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项目代码：2307-350500-04-01-143862）。

- 1 -

项目单位为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晋江市供电公司。

二、项目建设地点：

1.变电站工程：拟建的晋江龙江 110 千伏变电站站址位于晋江市东石镇郭岑村。

2.线路工程为蓬山～永和 110 千伏线路开断接入龙江变工程，建设地点位于晋江市东石镇，具体路径按照晋江市自然资源局审定同意的路径方案实施。

三、项目的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1.新建 110 千伏变电站 1 座，远期 3×63 兆伏安，本期 2×63 兆伏安，本期按远期规模一次性征地。

2.蓬山～永和 110 千伏线路开断接入龙江变，形成蓬山～龙江、龙江～永和线路。新建 110 千伏线路路径长 4.71 公里，其中双回架空段 4.6 公里、双回电缆段 0.11 公里。新建 110 千伏线路折单长 9.42 公里，其中架空段折单长 9.2 公里，导线截面采用 2×240 平方毫米，电缆段折单长 0.22 公里，导体截面采用 1000 平方毫米。新建通信光缆 10.4 公里。

3.配套建设相应二次系统。改造蓬山、永和 220 千伏变电站间隔间隔保护装置；配建 2 套 2.5Gb/s 光端机、1 套综合数据网接入设备、2 台 IAD 设备等二次设备。

四、项目总投资为 8494 万元，其中项目资本金 1698.8 万元，项目资本金占项目总投资的比例为 20%。

项目股东：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晋江市供电公司，出资比例：100%。

五、你司在项目建设和运营过程中，应选用技术先进的设备，

强化管理，确保各项节能和资源综合利用方案落到实处，满足国家节能要求。

六、项目已按有关规定开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并经晋江市东石镇人民政府确认，项目总体风险等级为低风险。请严格落实项目社会稳定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七、招标内容：根据招标投标法、国家和我省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具体规定，项目单位申请勘察、设计、施工、监理以及与工程建设有关重要设备、材料等采取公开招标方式发包事项不再核准，请严格依法依规认真组织开展招投标活动。

八、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项目核准的相关文件分别是：

1.晋江市自然资源局颁发的《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用字第 350582202300040 号）。

2.经晋江市自然资源局、林业和园林绿化局、交通运输局、东石镇人民政府，福建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泉州管理分公司运维保障部、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市分公司晋江办事处等单位 and 部门审定的工程路径图。

3.晋江市自然资源局出具的《关于蓬山~永和 110 千伏线路开断接入龙江变工程路径方案意见的复函》（晋自然资函〔2023〕741 号）。

4.晋江市东石镇人民政府出具的《泉州市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意见表》。

九、如需对本项目核准文件所规定的建设地点、建设规模、主要建设内容等进行调整，请按照《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

理条例》的有关规定，及时提出变更申请，我委将根据项目具体情况，作出是否同意变更的书面决定。

十、请项目单位在开工建设前，依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办理规划许可、土地使用、资源利用、安全生产、环评等相关报建手续。在建设过程中，加强管理，落实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措施，确保工程质量安全。项目实施过程中通过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如实报送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竣工的基本信息。

十一、项目予以核准决定或者同意变更决定之日起2年内未开工建设，需要延期开工建设的，请项目单位在2年期限届满前的30个工作日内，向我委申请延期开工建设。开工建设只能延期一次，期限最长不得超过1年。国家对项目延期开工建设另有规定的，依照其规定。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省发展改革委，市政府办公室，市工信局、资源规划局、生态环境局、应急局、统计局，晋江市政府，晋江市发改局，省电力公司，晋江市供电公司。

泉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10月17日印发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晋江市供电公司办公室 2025年11月26日印发
